

北京大学 2026 年双专业 申请手册

教务部
2026 年 4 月

目录

各院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汇总表	1
城市与环境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1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双专业	3
生态学双专业	4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双专业	5
环境科学双专业	6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7
地质学、遥感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7
工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8
理论与应用力学、工程力学（工程结构分析方向）、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航空航天工程、生物医学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机器人工程、环境科学、环境工程双专业	8
光华管理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10
工商管理（创新创业管理方向）双专业	10
国际关系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12
国际政治、外交学、国际政治（国际组织与国际公共政策专业方向）双专业	12
国家发展研究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17
经济学双专业	17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22
化学双专业	22
历史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24
历史学、世界史双专业	24
社会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25
社会学双专业	25
生命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26
生物科学、生物信息学双专业	26
数学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28

数学与应用数学双专业	28
外国语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33
英语语言文学双专业	33
物理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36
物理学、天文学、大气科学双专业	36
心理与认知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38
心理学双专业	38
信息管理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40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双专业	40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42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42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双专业	4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46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双专业	48
智能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50
艺术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52
艺术史论双专业	52
元培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57
人工智能双专业	57
哲学系（宗教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58
逻辑学双专业	58
哲学双专业	62
政府管理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69
行政管理双专业	69
中国语言文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75
中国语言文学双专业	75
医学部药学院药学专业辅修培养方案	77

各院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汇总表

院系	开设的双专业项目	拟接收人数上限
城市与环境学院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5
	生态学	15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15
	环境科学	15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	地质学	10
	遥感科学与技术	10
工学院	理论与应用力学	25
	工程力学（工程结构分析方向）	
	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	
	航空航天工程	
	生物医学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机器人工程	
	环境科学	
	环境工程	
光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创新创业管理方向）	60
国际关系学院	国际政治	80
	外交学	
	国际政治（国际组织与国际公共政策专业方向）	
国家发展研究院	经济学	450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化学	15
历史学系	历史学	50
	世界史	
社会学系	社会学	100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15

院系	开设的双专业项目	拟接收人数上限
	生物信息学	5
数学科学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100
外国语学院	英语语言文学	20
物理学院	物理学	20
	天文学	5
	大气科学	5
心理与认知科学学院	心理学	110
信息管理系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0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10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	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0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5
	智能科学与技术	10
艺术学院	艺术史论	50
元培学院	人工智能	50
哲学系	逻辑学	10
	哲学	50
政府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	20
中国语言文学系	中国语言文学	50

城市与环境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双专业

一、接收对象与报名条件

1. 报名资格

- (1) 对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有特别兴趣的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没有不及格课程,学有余力。
- (2) 需具有扎实的数理基础，完成“高等数学 C（一）、（二）”或同等课程的学习。
- (3) 双专业与主修专业互斥情况：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与“生态学”、“环境科学”、“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城乡规划”、“地理信息科学”等专业不能互为辅修/双专业；

2. 报名办法

(1) 所需报名材料：登录校内门户填写并打印报名表，提交**本人签字**的纸质申请表。医学部同学还须**同时提交**一份盖章的成绩单。

(2) 提交报名材料：

时间：4 月 20 日-5 月 8 日，工作日，上午 9: 00-11:00，下午 14:00-17:00.

地点：城市与环境学院大楼（近燕东园小区西门）130 本科教务办公室

联系电话：62751173

二、接收方法

1. 根据申报材料审核接收。
2. 接收人数：不超过 5 人。
3. 请申请学生注意查看 pku 邮箱，关于接收事项及其他通知都会发至 pku 邮箱。

三、培养方案

请见《北京大学本科生辅修双专业培养方案》，如有修订，届时再临时通知。如有其他疑问,请咨询城市与环境学院教务办公室。

生态学双专业

一、接收对象与报名条件

1. 报名资格

- (1) 对生态学专业有特别兴趣的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没有不及格课程,学有余力。
- (2) 需具有扎实的数理基础，完成“高等数学 C（一）、（二）”或同等课程的学习。
- (3) 双专业与主修专业互斥情况：生态学专业与“环境科学”、“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以及生科学院各专业不能互为辅修/双专业；

2. 报名办法

(1) 所需报名材料：登录校内门户填写并打印报名表，提交**本人签字**的纸质申请表。医学部同学还须**同时提交**一份盖章的成绩单。

(2) 提交报名材料：

时间：4 月 20 日-5 月 8 日，工作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地点：城市与环境学院大楼（近燕东园小区西门）130 本科教务办公室

联系电话：62751173

二、接收方法

1. 根据申报材料审核接收。
2. 接收人数：不超过 15 人。
3. 请申请学生注意查看 pku 邮箱，关于接收事项及其他通知都会发至 pku 邮箱。

三、培养方案

请见《北京大学本科生辅修双专业培养方案》，如有修订，届时再临时通知。如有其他疑问,请咨询城市与环境学院教务办公室。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双专业

一、接收对象与报名条件

1. 报名资格

- (1) 对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有特别兴趣的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没有不及格课程,学有余力。
- (2) 双专业与主修专业互斥情况：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与“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城乡规划”、“地理信息科学”、“城市管理”等专业不能互为辅修/双专业；

2. 报名办法

(1) 所需报名材料：登录校内门户填写并打印报名表，提交**本人签字**的纸质申请表。医学部同学还须**同时提交**一份盖章的成绩单。

(2) 提交报名材料：

时间：4月20日-5月8日，工作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地点：城市与环境学院大楼（近燕东园小区西门）130 本科教务办公室

联系电话：62751173

二、接收方法

1. 根据申报材料审核接收。
2. 接收人数：不超过 15 人。
3. 请申请学生注意查看 pku 邮箱，关于接收事项及其他通知都会发至 pku 邮箱。

三、培养方案

请见《北京大学本科生辅修双专业培养方案》，如有修订，届时再临时通知。如有其他疑问,请咨询城市与环境学院教务办公室。

环境科学双专业

一、接收对象与报名条件

1. 报名资格

- (1) 对环境科学专业有特别兴趣的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没有不及格课程,学有余力。
- (2) 需具有扎实的数理基础，完成“高等数学 C（一）、（二）”或同等课程的学习。
- (3) 双专业与主修专业互斥情况：环境科学专业与“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环境工程”等专业不能互为辅修/双专业；

2. 报名办法

- (1) 所需报名材料：登录校内门户填写并打印报名表，提交**本人签字**的纸质申请表。医学部同学还须**同时提交**一份盖章的成绩单。
- (2) 提交报名材料：

时间：4 月 20 日-5 月 8 日，工作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地点：城市与环境学院大楼（近燕东园小区西门）130 本科教务办公室

联系电话：62751173

二、接收方法

1. 根据申报材料审核接收。
2. 接收人数：不超过 15 人。
3. 请申请学生注意查看 pku 邮箱，关于接收事项及其他通知都会发至 pku 邮箱。

三、培养方案

请见《北京大学本科生辅修双专业培养方案》，如有修订，届时再临时通知。

如有其他疑问,请咨询城市与环境学院教务办公室。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地质学、遥感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1. 接收对象与报名条件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对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下设专业有浓厚兴趣。
- 3) 在校一、二年级本科学生，满足申请双专业先修课要求，成绩优良且没有不及格课程，学有余力。

2. 报名办法

1) 报名材料:

申请修读双专业项目的学生，应于学生综合信息门户设置的报名期限内登录校内信息门户，提交双专业审核申请并打印申请表，申请表请交到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教务办公室。

2) 交报名材料时间: 4 月 20 日-5 月 8 日

3) 交报名材料地点: 校本部资源西楼 2423 室

3. 接收

- 1) 根据申报材料审核接收。
- 2) 接收人数: 下设 2 个双专业项目，地质学和遥感科学与技术，每个专业不超过 10 人。
- 3) 审核结果将在 5 月 18 日之后电话通知，如有异议，请 6 月 1 日之前与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教务办公室联系。

4. 咨询电话和邮件

010-62751527，工作日时间咨询

电子邮件: sessjw@pku.edu.cn

工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理论与应用力学、工程力学（工程结构分析方向）、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航空航天工程、生物医学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机器人工程、环境科学、环境工程双专业

一、申请对象与报名条件

（一）报名资格

在校一、二年级本科学生；无不及格课程，成绩优良，学有余力；对所申请专业有浓厚兴趣并具备一定基础。

（二）学术要求

1. 数学基础类要求：所修数学为 B 类或以上。也可在修完数学（B 类或以上）课程后选修工学院辅修/双专业课程。

2. 环境科学、环境工程双专业附加要求：除满足上述数学要求外，还需已修读或计划修读普通化学（B）或更高难度的相关课程。

3. P/NP 课程要求：工学院辅修/双专业培养方案中的专业必修课模块，不得采用 P/NP 方式修读。

注：工学院的“理论与应用力学”与“工程力学”不能互为辅修/双专业；“环境科学”“环境工程”与城市与环境学院的“环境科学”不能互为辅修/双专业。

（三）报名办法

1. 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5 月 8 日

2. 流程：

● 按学校要求登录校内门户，提交双专业报名申请；

● 纸质材料提交：5 月 8 日 11:30 之前将申请表打印一份（手写签字），医学部同学请另附一份成绩单，提交至工学院教务办公室（新奥工学大楼 2006 室，联系电话：62758243）。

二、接收办法

（一）接收人数

1. 双专业：0-25 人

2. 辅修：教学资源可满足的条件下不限。

（二）接收流程

5 月 9 日-17 日进行审核，确定双专业初审通过名单；5 月 18 日至 5 月 24 日在工学院主页公布双专业审核结果。

三、培养方案

请见《北京大学本科辅修双专业培养方案》，如有修订，届时再通知。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苑老师

电话：62758243

邮箱：yuanxiangqi@pku.edu.cn

光华管理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工商管理（创新创业管理方向）双专业

一、培养目标

光华管理学院双专业项目面向对工商管理知识有热情的北京大学非管理类本科生开设，旨在让学生在掌握本科主修专业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的同时，培养创新思维，了解管理知识。

光华管理学院充分发挥北京大学学科体系完备、师资力量雄厚、科研实力领先等优势，坚持北京大学“加强基础、促进交叉、尊重选择、卓越教学”的本科生培养理念，建立“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的教育模式，旨在培养学生成为具有扎实经济学与管理学基础，在相关行业中起引领作用，具有创新精神、研究能力、实践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高素质人才。

二、培养对象及项目规模

北京大学在校 2024 级和 2025 级非工商管理类的本科生（降级转院（系）等随 2026 级学习的学生今年不能修读）。申请学生需满足学校关于申请双专业项目的资格要求并提交申请，从中审核选拔。

2024 年（含）以后入学的本科生按照《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专业管理办法》执行；2023 年（含）以前入学的本科生可参照执行，也可按照《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申请双学位项目（申请和审核环节与双专业项目一致）；已申请双学位项目的学生继续按照《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学位专业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规模：不超过 60 人。

三、培养时长及证书授予

项目培养时长两年。

在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的同时，修满双专业项目培养方案规定课程和学分，经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可在毕业证书中标注双专业。未能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者，不单独发放双专业证书。

四、报名及接收

1. 报名资格：

- （1）在校本科生（专科起点本科除外），学有余力者。
- （2）主修专业所有课程没有不及格成绩。
- （3）没有选择其他的辅修或双专业项目。
- （4）获得主修专业所在院系同意。

2. 报名时间与流程：

- （1）网上申请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
- （2）网上报名步骤：登录校内门户（<https://portal.pku.edu.cn/>）-学生事务-辅双报名，根据系统要求填写报名信息。
- （3）提交报名材料

- (a) 《北京大学双专业项目申报表》一份。
- (b) 个人简历。
- (c) 其他材料，包括个人介绍以及表明个人对管理类感兴趣的任何内容。

请在 **5 月 9 日** 将以上材料电子版邮件至光华管理学院本科研究生项目公邮，邮箱：admission@gsm.pku.edu.cn，邮件主题为“2026 光华双专业 姓名”，所有报名材料请按顺序保存于文件夹（文件夹命名为“2026 光华双专业 姓名”），请确保材料真实准确，纸质材料于面试时提交。对逾期未报名、接收后逾期未报到的不再补办任何手续。

3. 审核及拟接收办法

我院将对报名材料进行审核，选拔接收，拟接收结果在我院官网发布（网址：<http://www.gsm.pku.edu.cn/undergraduate/zsxx/sxw.htm>）。学校教务部将于本学期成绩登录结束后再次审核，若本学期出现以下情形之一：（1）不及格课程；（2）转系降级至 2026 级的；（3）有其他双专业项目学习的，将不被接收。

五、收费标准

双专业课程按学分交费，在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收费标准如下：
校内本科生（中国内地及港澳台侨）学费为 150 元/学分。
校内本科生（留学生）学费为 400 元/学分。
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六、教学管理

授课方式：部分课程与光华管理学院本科生合并上课，部分课程与光华管理学院 MBA 合并上课，以形成跨学科成梯队的团队进行相关管理领域的交流和讨论。

成绩管理：详见学校之相关规定。

七、其他

详见学校之相关规定。

八、咨询

电子邮件：admission@gsm.pku.edu.cn。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 5 号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科研楼 K07 室。

联系电话：62747283，侯老师。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2026 年 4 月

国际关系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国际政治、外交学、国际政治（国际组织与国际公共政策专业方向）双专业

一. 申请报名

1. 报名资格:

- (1) 没有不及格课程，学有余力者；
- (2) 未选修其他专业辅修/双专业的 24、25 级本科生；
- (3) 不接收北大政府管理学院本科生。

2. 报名办法:

- (1) 网上报名：登录校内门户，系统上提交双专业报名申请。
- (2) 现场提交报名材料：从报名系统导出申请表电子版，手写签名后提交至国关学院本科生教务办公室（国关 A117）。医学部同学需要同时提交盖章成绩单。提交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4:30）
未按时提交纸版材料视为放弃资格。

二. 接收事项

1. 接收办法:

我院根据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核并选拔接收（5 月底拟接收审核，8 月中旬完成复审，教务部将于秋季学期预选课阶段截止前进行终审并在系统标注）。

2. 接收人数：不超过 80 名(均不接收政府管理学院本科生)

3. 拟接收查询：5 月 20 日之后国关学院官网查询。

三. 学分要求与课程设置

国际政治/外交学

双专业学分要求:总共 42 学分（含必修课程 30 学分、选修课程 12 学分）

课程设置:

1. 专业必修课：每门 3 学分，共 30 学分

课号	课程名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430091	国际关系史（上）	3	3	0	秋
02430092	国际关系史（下）	3	3	0	春
02430010	国际政治概论	3	3	0	秋
02430211	中国对外关系史	3	3	0	春
02430050	外交学	3	3	0	秋
02431641	比较政治学	3	3	0	春
02430931	国际组织与国际法	3	3	0	春
02430140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	3	3	0	秋/春
02430020	国际政治经济学	3	3	0	秋/春
02430411	西方国际关系理论	3	3	0	秋

2. 专业选修课：12 学分

（说明：1. 标注※的课程最多选两门；2. 各专业选课指导意见：国际政治专业优先选标注 A 的课程；外交学专业优先选标注 B 的课程）

课号	课程名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431761	国际政治思想史	3	3	0	春
02430891	国际战略分析	3	3	0	秋
02433030	国际经济学	3	3	0	秋
02432330	全球治理的政治经济分析	3	3	0	秋
02433050	国际贸易政治学	3	3	0	春
02433180	民族国家概论(A)	3	3	0	秋
02430380	世界政治中的民族问题(A)	3	3	0	春
02431771	西方政治思想史（上）(A)	3	3	0	秋
02431772	西方政治思想史（下）(A)	3	3	0	春
02433240	对外政策分析（B）	3	3	0	春
02431100	中美关系史(B)	3	3	0	春
02430111	发展学	3	3	0	春
02430500	世界宗教与国际社会(A)	3	3	0	春
02431291	媒体与国际关系	3	3	0	秋
02431600	中美经贸关系	3	3	0	春
02431781	美国与东亚关系	3	3	0	春
02430360	军备控制与裁军(B)	3	3	0	春
02431120	中日关系史(B)	3	3	0	春
02430280	日本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02431420	俄罗斯政治与外交※	3	3	0	秋
02430290	东北亚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02430220	美国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02431920	欧洲联盟概论※	3	3	0	秋
02430250	英国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春
02430240	东欧各国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春
02430300	东南亚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春
02430920	中亚各国政治与外交※	3	3	0	秋

02430331	非洲导论※	3	3	0	春
02430320	中东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国际政治/外交学

辅修学分要求:总共 30 学分 每门 3 学分

课程设置:

课号	课程名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430091	国际关系史（上）	3	3	0	秋
02430092	国际关系史（下）	3	3	0	春
02430010	国际政治概论	3	3	0	秋
02430211	中国对外关系史	3	3	0	春
02430050	外交学	3	3	0	秋
02431641	比较政治学	3	3	0	春
02430931	国际组织与国际法	3	3	0	春
02430140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	3	3	0	秋/春
02430020	国际政治经济学	3	3	0	秋/春
02430411	西方国际关系理论	3	3	0	秋

国际政治（国际组织与国际公共政策专业方向）

双专业学分要求: 总共 42 学分（必修课程 30 学分、选修课程 12 学分）

课程设置:

1.专业必修课: 30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430010	国际政治概论	3	3	0	秋
02432340	国际公共政策导论 （英文）	3	3	0	秋
02430931	国际组织与国际法	3	3	0	春
02432140	中国政治与公共政策 （英文）	3	3	0	春
02432161	社会科学定量方法	3	3	0	春
02432300	谈判模拟与国际文书写作	3	3	0	秋
02432310	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前沿名家 讲座	3	3	0	秋
02432320	中外文化比较	3	3	0	秋
02430020	国际政治经济学	3	3	0	春/秋
02430050	外交学	3	3	0	秋

2.专业选修课: 12 学分（标注※的课程最多选两门）

课号	课程名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432380	国际发展政策（英文）	3	3	0	秋
02432270	国际公务员实务（英文）	3	3	0	秋

02431761	国际政治思想史	3	3	0	春
02432410	国家安全与技术变迁	3	3	0	秋
02430891	国际战略分析	3	3	0	秋
02432330	全球治理的政治经济分析	3	3	0	秋
02430380	世界政治中的民族问题	3	3	0	春
02433240	对外政策分析	3	3	0	春
02430111	发展学	3	3	0	春
02432230	中国与国际组织（英文）	3	3	0	春
02433180	民族国家概论	3	3	0	秋
02430500	世界宗教与国际社会	3	3	0	春
02432425	文化、口才与领导力	3	3	0	春
02431291	媒体与国际关系	3	3	0	秋
02431781	美国与东亚关系	3	3	0	春
02430360	军备控制与裁军	3	3	0	春
02430280	日本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02431420	俄罗斯政治与外交※	3	3	0	秋
02430290	东北亚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02430220	美国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02431920	欧洲联盟概论※	3	3	0	秋
02430250	英国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春
02430240	东欧各国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春
02430300	东南亚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春
02430920	中亚各国政治与外交※	3	3	0	秋
02430331	非洲导论※	3	3	0	春
02430320	中东政治经济与外交※	3	3	0	秋
02431400	拉丁美洲政治与外交※	3	3	0	秋

国际政治（国际组织与国际公共政策专业方向）

辅修学分要求：专业必修课 30 学分

课程设置：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430010	国际政治概论	3	3	0	秋
02432340	国际公共政策导论 （英文）	3	3	0	秋
02430931	国际组织与国际法	3	3	0	春
02432140	中国政治与公共政策 （英文）	3	3	0	春
02432161	社会科学定量方法	3	3	0	春
02432300	谈判模拟与国际文书写作	3	3	0	秋
02432310	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前沿名家 讲座	3	3	0	秋
02432320	中外文化比较	3	3	0	秋

02430020	国际政治经济学	3	3	0	春/秋
02430050	外交学	3	3	0	秋

注意：

(1) 必修课程无特殊情况保证每学年至少开课一次。其他课程以当年开课课表为准，温馨提示：为避免最后可能的课程冲突，建议优先完成必修课；

(2) 根据学校要求，选修课程时避免与在校期间所修各类课程的名称重复；

(3) 请双专业同学在第一年开学注册阶段到国关 A117 报到，并扫描进入国关双专业微信群。毕业学期注册阶段到国关 A117 核对学分完成情况。

(4) 终止双专业的同学，请在系统上提交申请后，打印申请表、本人签字后提交到国关 A117，审核通过后才生效。以免影响后续安排。

四. 学籍管理

学制两年，请参照《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专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连续两学期未在双专业通道选课且未有任何报备说明，学院有权在系统终止其双专业。

五. 收费标准

双专业课程按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国内学生每学分 150 元，留学生每学分 400 元。

每学期依据教务部通知时间，登陆学校财务部平台自行缴费，教务部将在缴费时间结束后删除未缴费的选课数据。若中途退课、缓考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再次选课需重新缴纳费用。具体通知可查看教务部网站关于双专业缴费公告。

咨询电话： 62756991 62750537

国家发展研究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经济学双专业

特别注意：

2026 年经济学双专业宣讲会将在 4 月 24 日（周五）下午 16:00-17:30 于二教 301 举行，欢迎同学们报名参加。

请有意申请 2026 年经济学双专业的同学认真阅读申请审核工作方案。如果有任何疑问，请将问题填写到报名问卷中。国发院将提前收集您的问题并在宣讲会上及时为您解答！

宣讲会报名方式：

1、学生于 4 月 23 日下午 14:00 前填写问卷

<https://www.wjx.top/vm/QL1DEHf.aspx> 报名宣讲会并提出关心的问题。

2、国发院后续将根据报名信息建立微信群，方便同学们咨询与收取信息。

一、报名条件

1、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光华管理学院除外）2024 级、2025 级的在校普通本科生。

2023 年（含）以前入学的本科生请特别注意：2023 年（含）以前入学北大的本科生，可以选择申请双专业，或者选择按照《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学位专业管理办法》申请双学位项目。在校内门户提交申请的类别（双专业/双学位）后，无法修改类别信息。因此，请务必在报名阶段确定本人申请类别。

2、成绩优良，学有余力者。

3、所有课程没有不及格成绩（重修及格则视为及格）。

4、没有选择其他的双专业/双学位。

二、拟接收人数上限

约 450 人

三、报名与接收流程

1、报名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周一）上午 9:00—5 月 8 日（周五）上午 9:00

2、报名及接收流程：

<p>第一步</p>	<p>校内门户报名</p>	<p>请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周一）上午 9:00—5 月 8 日（周五）上午 9:00 登录校内门户，进行网上报名。</p> <p>特别注意：校内门户未按时报名者，无法补报名，且无法被接收。</p>
<p>第二步</p>	<p>国发院网上报名</p>	<p>请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周一）上午 9:00—5 月 8 日（周五）上午 9:00 登录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学生信息服务平台 http://162.105.185.248/ 进行网上报名。</p> <p>特别注意：</p> <p>（1）国发院网上未报名者无法被接收。</p> <p>（2）之前报名过双学位/双专业或转系转专业到国发院的同学，请一定不要以过去使用过的邮箱作为用户名，请一定更换用户名！请务必以“校内双专业/双学位”身份注册，与其他项目以示区别。计划今年同时申请转系转专业到国发院的同学，请用不同的邮箱注册不同类型账户。</p> <p>（3）在【校内门户】中，2024 年（含）以后入学的学生只能选择申请双专业；2023 年（含）以前入学的本科生，可以选择申请双专业或者双学位项目。</p> <p>【国发院网上报名平台】对双专业和双学位两个项目不进行区分，学生申请的项目类别以其在校内门户中提交的类别为准。</p> <p>（4）计划申请助学金的同学请在网上填写报名表的同时填写申请助学金相关信息。未填写相关申请者将无获得助学金资格。</p>

第三步	查询国发院预接收结果	请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周二）登录国家发展研究院学生信息服务平台 http://162.105.185.248/ 查询是否被预接收。
第四步	查询校内门户内最终接收结果	<p>请于 2026 年秋季学期开学前登录校内门户查询最终接收结果。</p> <p>若本学期出现如下情形的学生将不予接收：（1）转系至国家发展研究院、光华管理学院或经济学院；（2）转系降级至 2026 级的；（3）有其他双专业/双学位学习的。</p>

3、接收规则：国发院将根据本年度报名人数确定接收比例，按照报名学生学业表现审核接收。

特别说明：请务必按照报名和接收流程完成报名和查询结果等手续！最终审核结果将在 2026 年秋季学期开学前，公布于校内门户（<https://portal.pku.edu.cn/>）。请务必于九月初登录校内门户查询本人最终接收结果。

四、培养方案

详见 <https://www.nsd.pku.edu.cn/jxxm/bks/jxgl/jxjh/sxw/502101.htm> 要求学生自行修读先修课程：高等数学(B)(一)、高等数学（B）（二）[学生亦可选择进入经济学双专业/双学位项目后再修读这两门课程。学生在国发院经济学双专业/双学位项目学习中通过双专业/双学位选课通道修读的高等数学(B)(一)、高等数学（B）（二）课程（共 10 学分）可纳入经济学双专业/双学位培养方案学分]。具体免修要求详见培养方案。

必修课程：15 学分

选修课程：27 学分

双专业/双学位学生，如双专业/双学位课程成绩或学分未达到双专业/双学位培养方案要求但已达到辅修专业培养方案要求，可申请终止双专业/双学位项目学习，将双专业/双学位课程成绩转入主修成绩库，并按《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辅修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申请在毕业证书上同时标注已完成的辅修专业。

五、学费

1、学费标准

校内本科生学费为 150 元/学分，双专业/双学位培养方案 42 学分，共 6300 元。

2、交学费流程

双专业/双学位学生的学费收取采用网上缴费的方式进行。每学期选课结束后，学生根据选课学分数在网上自行缴费。详见每学期通知。

六、奖助学金

A【富邦助学金】【崔钧助学金】【经纬创投助学金】【鹿秀助学金】简介：针对 2026 年入学新生提供专项助学金，主要面对品学兼优，经济较困难的学生。需要申请该助学金的学生须在报名时同时提交《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助学金申请表》（填写报名信息时选择“申请助学金”将弹出申请表）。

B【CF40 路劲奖学金】简介：鼓励优秀的金融学生，每年约 20 名学生每人获得 5000 元奖励（在活动中表现突出有额外奖励）。新生可申请。

C【中国经济研究奖学金】简介：鼓励成绩优异的高年级学生，每年约 10 名学生每人获得 2000 元—4000 元奖励。

D【冯燊均奖学金】简介：鼓励对国学有兴趣且成绩优秀的学生，每年约 5 名学生每人获 5000 元奖励。

E【钟国光社会服务奖学金】简介：鼓励热心社会服务学生，每年约 2 名学生每人获得 2000 元奖励。

F【国家发展研究院朗润青年奖学金】简介：奖励成绩优秀、在社会服务方面有突出表现的学生，每年约 15 名学生每人获得 3000 元奖励。

G【优衣库奖学金】简介：鼓励优秀且乐于参与企业交流活动与课题研究的学生。每年约 5-7 名学生，每名学生获得 8000 元奖励。

H【达世行奖学金】简介：鼓励有志于经济学研究的学生，贫困生优先获评。每年约 6 名学生，每名学生获得 5000 元奖励。

七、毕业与学位授予

双专业学生：依据 2024 年 7 月 9 日第 1112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专业管理办法》，学生在主修专业学制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经主修专业院系审定，可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同时修完双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经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可在毕业证书中标注双专业，未能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者，不单独发放双专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辅修学士学位。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学生主修专业学业结束，双专业学习同时终止。

2023 年（含）以前入学北大的双学位学生：依据 2017 年 1 月 13 日北京大学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的《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学位专业管理办法》，学生在主修专业学制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可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学士学位。对同时修读双学位课程的，根据情况作如下处理：1、同时修完双学位专业培养方案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可申请北京大学双学士学位证书。2、如双学位课程成绩或学分未达到双学位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要求但已达到辅修专业培养方案要求，可申请在毕业证书上同时标注已完成的辅修专业。学生主修专业学业结束，双学位专业学习同时终止。

联系方式：010-62758978/62753082

电子邮件：benkesheng@nsd.pku.edu.cn

国家发展研究院主页：<http://www.nsd.pku.edu.cn>

办公地点：北大西门外国家发展研究院（承泽园）120 办公室【导航“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承泽园）”前往】

欢迎关注：北京大学国发院经济双学位公众号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化学双专业

一. 报名申请:

1. 报名资格: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一、二年级在校本科学生。
- (3) 对化学有特别兴趣且有一定基础，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2. 报名办法:

- (1) 报名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
- (2) 报名材料：学生在个人门户中提交双专业报名申请。
- (3) 报名地点：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本科生教务办公室（化学楼 A 区 203），提交纸版双专业报名申请表。

二. 接收计划、资格审核与进展:

1. 接收人数:

双专业：0-15 人左右

辅修人数：不限

2. 接收原则：根据申报材料审核接收

3. 接收查询：初录结果将于 5 月 18 日公布，学生可登录个人校内信息门户查询，或到化学楼 A203 橱窗内查看。如有异议，请于 5 月 24 日之前与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教务办公室联系。

4. 资格再审核:

教务部将于本学期成绩登录结束后再次审核，若本学期出现以下情形之一者，将不予接收：

- (1) 不及格课程；
- (2) 转系降级至 2025 级；
- (3) 有其他双专业学习的。

三. 选课与缴费

1. 已被接收为双专业的学生，应按规定时间选课、上课、缴费。若未按时缴费，选课无效。

2. 收费标准：每学分 100 元，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3. 不允许将主修中选择以 P/NP 方式记载成绩的课程转入双专业。

四. 联系方式

座机：010-62751711

邮箱：chemjw1@pku.edu.cn

历史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历史学、世界史双专业

一、接收对象：

本科 2024 级、2025 级在读学生。

二、报名条件：

学校公共课及院系主修专业课程无不及格课程。

请同学们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网上申请，并于 4 月 27-28 日之间将申请表交至人文学苑 3 号楼 116B-3 室，医学部学生还需提交成绩单。

三、先修课程：

无要求。

四、学术要求：

学生主修专业课程成绩良好，学有余力，对历史学感兴趣。

五、接收人数：

不超过 50 人。

六、拟接收结果公布网址：

www.history.pku.edu.cn

社会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社会学双专业

一、基本要求

1、接收对象：

对社会学感兴趣和未来有志于从事社会学研究的 2024 级和 2025 级本科生，降级转院（系）等随 2026 级学习的学生今年不能修读。

2、接收名额：

100 人左右。

3、申请条件：

- （1）主修专业成绩优良；
- （2）没有不及格课程（重修及格则视为及格）；
- （3）没有选择其他的辅修/双专业。

二、申请及审核

1、申请方式：

- （1）网上申请：登录校内门户，提交双专业申请。
- （2）现场提交申请材料：从系统导出申请表，手写签名后提交至社会学系本科生教务办公室（理科五号楼 204）。

2、申请时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对逾期未申请的不补办任何手续。

3、审核及接收办法：

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综合考虑成绩及各院系申请情况，审核接收。

学生可于 5 月 20 日起登录校内门户查询初审结果。如有异议，请于 5 月 24 日之前与社会学系本科生教务办公室联系。

生命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生物学、生物信息学双专业

经北京大学教务部批准，北京大学生物科学双专业及生物信息学双专业 2026 年申请审核工作启动。现将申请资格、申请办法以及审核接收事项的相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申请资格

1. 生物学双专业

学生原则上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高考时为理科生源（或者选考物理或化学），或者曾获得数学、物理、化学、信息或生物学奥林匹克竞赛国家级银牌以上奖项；（2）已修完我校高等数学 C（上）（下）或更高等级数学课程。

（3）已修的双专业培养方案中要求的专业必修课程未自选 P/NP。

2. 生物信息学双专业

学生原则上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高考时为理科生源（或者选考物理），或者曾获得数学、物理、信息或生物学奥林匹克竞赛国家级银牌以上奖项；（2）已修完我校高等数学 B（上）（下）和线性代数 B，或者更高等级数学课程。（3）已修的双专业培养方案中要求的专业必修课程未自选 P/NP。

二、申请办法

4 月 20 日——5 月 8 日在校内门户提交双专业报名申请，相关流程请参考教务部官网相关通知。

三、审核、接收事项

1. 审核办法

材料初审合格后，如人数超过限定人数，将于 5 月 10 日（周日）下午 15:00—17:00 面试。如安排面试，具体面试地点及方式后续发至申请人的学号邮箱。申请人需确保学号邮箱畅通。未按时参加面试者视为放弃申请。

2. 接收人数

生物科学双专业 15 人，生物信息学双专业 5 人。

3. 审核结果公布

5 月 24 日前，生命科学学院官网(<http://bio.pku.edu.cn/ug/notice/181/181.html>)
公布审核结果。

数学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数学与应用数学双专业

一、报名

1. 报名条件：

-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没有不及格课程且已修课程成绩优良。
- (3) 每人只能选修一个辅修或双专业。
- (4) 工学院和信息科学技术学院部分主修专业与本双专业/辅修互斥。
若学生强烈要求报名，须自我承担相应后果，并提交修读计划。

2. 报名办法：

- (1) 时间：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
- (2) 报名程序：请登录北京大学校内信息门户，进行网上报名。无需提交纸质版申请表。

二、接收

1. 本双专业计划接收 100 人。
2. 接收办法：根据申请人已修相关课程成绩审核接收，数学成绩优秀者优先考虑。
3. 初步接收名单，将于 5 月底在**数学科学学院门户网站教务信息一栏** (<http://www.math.pku.edu.cn/>) 公布；最终接收结果请查看“北京大学学生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三、学分和收费：

1. 修读双专业的学生应完成 43 学分。
2. 修读辅修的学生应完成 35 学分。
3. 双专业按学分收费，每学期开学后第一、二周试听，第三周用统一身份认证登录学校统一收费平台 <http://cwpay.pku.edu.cn/>，根据选课学分缴费，

每学分 150 元，教务部将在缴费时间结束后删除未缴费的选课数据。若中途退课，所交学费一律不退。每学期开学后前两周办理退双手续，请先登录校内门户提交申请，申请表签字后到数院教务办公室（智华楼 261）办理。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

双专业课程

1. 专业核心课：40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0132301	数学分析 I	5	6	秋季
00132321	高等代数 I	5	6	秋季
00132341	几何学	5	6	秋季
00132302	数学分析 II	5	6	春季
00132323	高等代数 II	4	5	春季
00132304	数学分析 III	4	5	秋季
00135450	抽象代数	3	3	秋季
00132320	复变函数	3	3	春季
00132340	常微分方程	3	3	春季
00131300	概率论	3	3	春季

2. 专业选修课：3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0132370	实变函数	3	3	秋季
00130200	数学模型	3	3	春季
00132310	微分几何	3	3	秋季
00132330	偏微分方程	3	3	秋季
00130161	拓扑学	3	3	秋季
00130190	微分流形	3	3	春季
00136880	数论基础	3	3	春季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0136890	基础代数几何	3	3	春季
00135460	数理统计	3	3	秋季
00133090	应用随机过程	3	3	秋季
00132350	泛函分析	3	3	秋季

说明:

1. 若学生在主修专业已经修读某门专业核心课程或内容相近课程，且欲作为主修专业毕业学分，则双专业不可重复修读，需用专业选修课程列表中的课程补足学分。

若学生在主修专业未修读专业核心课程，则应按照规定修完本双专业培养方案的课程和学分。

2. 学生主修专业学业结束时，无论毕业或结业离校，双专业学习同时终止。未完成双专业培养方案要求但达到辅修培养方案要求，可申请在毕业证书上同时标注已完成的辅修专业。

辅修课程**专业核心课：35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0132301	数学分析 I	5	6	秋季
00132321	高等代数 I	5	6	秋季
00132302	数学分析 II	5	6	春季
00132323	高等代数 II	4	5	春季
00132304	数学分析 III	4	5	秋季
00135450	抽象代数	3	3	秋季
00132320	复变函数	3	3	春季
00132340	常微分方程	3	3	春季
00131300	概率论	3	3	春季

说明：

1. 学生应按要求修完本辅修培养方案的课程和学分。若学生在主修专业已经修读某门专业核心课程或内容相近课程，且欲作为主修专业毕业学分，则不可重复修读，应选修以下列表中的课程替代。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0132341	几何学	6	5	秋季
00130200	数学模型	3	3	春季
00132370	实变函数	3	3	秋季
00132310	微分几何	3	3	秋季
00132330	偏微分方程	3	3	秋季
00130161	拓扑学	3	3	秋季
00130190	微分流形	3	3	春季
00136880	数论基础	3	3	春季
00135460	数理统计	3	3	秋季

2. 学生主修专业学业结束时，无论毕业或结业离校，辅修专业学习同时终止。

五、毕业及学位授予资格审定

1.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者，将根据北京大学的有关规定，双专业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 (1) 完成主修专业学习，正常毕业并获得主修专业学士学位；
- (2) 在主修专业学业结束时修完双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

2.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者，学校在其毕业证书上同时标注已完成的主修专业和辅修专业：

- (1) 完成主修专业学习，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
- (2) 在主修专业学业结束时修完辅修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
- (3) 在大四第二学期开学五周内提出资格申请。

3. 学生主修专业学业结束时，无论毕业或结业离校，双专业或辅修专业学习同时终止。未完成双专业培养方案要求但达到辅修培养方案要求，可申请在毕

业证书上同时标注已完成的辅修专业。

4. 双专业/辅修信息和通知可到数学科学学院门户教务信息一栏查看，也可电话咨询 62763111 数学科学学院教务办张老师。

北京大学数学科学学院

2026 年 04 月 03 日

外国语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英语语言文学双专业

一、专业简介：

北京大学英语系的前身为成立于 1862 年的京师同文馆。1914 年，北京大学正式开办英国文学门，这是中国大学中第一个外国文学系科，现北京大学英语语言文学系即发端于此。1952 年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燕京大学的外语系合并为北京大学西方语言文学系。1983 年 11 月，北京大学校长办公会议通过决定，成立英语语言文学系。

北京大学英语语言文学专业是我国最早的英语语言文学博士点之一，国家教育部确定的全国 4 个英语重点学科点之一。近年来，又成为外国语言文学学科的博士后流动站。在英语系一百多年的历史中，老一辈学者开创了优良的传统，经数代人的不断努力创新，使教学科研事业后继有人、蓬勃发展。语言与文化并举，技能与思想联姻：这便是北大英语系一直以来坚守的教育方针和教学实践。

北京大学英语系英语专业教研室负责英语专业学生的教学、管理工作。教研室现有教师 21 人：教授 7 人（其中讲席教授 1 人），长聘副教授 2 人，副教授 6 人，助理教授 5 人，讲师 1 人。教师教育背景多元，均毕业于国内外知名院校，全部具有博士学位，研究领域涵盖英语文学、文学理论、比较文学和比较文化研究、英语语言学、翻译研究等方向。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课程设置将欧美经典文学置于课程核心地位，汲取千百年来西方文明长河中沉积下来的人文养分，致力于培养具有良好人文素养，语言能力突出，能够从事外交、新闻、出版、学术研究、教育、国际交流等领域工作的专业英文人才。同时，北大英语系所培养的不仅仅是工具型的优秀外语人才，更是具有深厚人文素养、对人类文化和世界文明有较深造诣的“北大人”。

三、培养要求：

通过双专业的学习，学生应具备良好的英语读写能力和沟通能力，并进一步提升阅读本专业英文文献的能力。同时，学生通过英语系课程接受比较系统的人文教育，对英语国家社会和历史获得更为深入的了解，对西方思想脉络和文化遗产获得基本认知，对不同的社会职业拥有较强的适应能力，为毕业后就业或继续在主修专业以及英语相关领域进一步深造打下扎实的专业和学术基础。

四、招收对象：

本科 2024 级、2025 级在读学生。

五、报名条件：

学校公共课及院系主修专业课程无不及格课程；大学英语成绩良好。

六、先修课程：

无要求。

七、学术要求：

学生主修专业课程成绩良好，学有余力，对英语语言文学和文化有浓厚兴趣。

本双专业学生在学期间，须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 40 学分，包括必修课程 32 学分和专业任选课 8 学分。

学生修完双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同时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经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可在毕业证书中标注双专业。

1、专业必修课：32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3830017	英语精读（一）	4	4	秋季
03830018	英语精读（二）	4	4	春季
03830033	英语精读（三）	4	4	秋季
03830034	英语精读（四）	4	4	春季
03830095	英国文学史与选读（一）	4	4	春季
03830096	英国文学史与选读（二）	4	4	秋季
03830110	英译汉	2	2	春季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3830120	汉译英	2	2	秋季
03830131	美国文学史与选读(一)	2	2	春季
03830132	美国文学史与选读(二)	2	2	秋季

2、专业选修课：≥8 学分

英语系开设的全部专业选修课程至少 8 学分。

八、招收人数：

通过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招收人数不超过 20 人。

九、招收结果公布网址：www.sfl.pku.edu.cn

请同学们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网上申请，并于 5 月 8 日 16:00 前将申请表交至民主楼 102。

十、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每学分 100 元，每学期依据教务部通知时间，登陆学校财务部平台自行缴费，教务部将在缴费时间结束后删除未缴费的选课数据。若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具体通知可查看教务部网站关于双专业缴费公告。

十一、辅修修业要求：

本专业辅修学生在学期间，须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 30 学分（专业必修课 26 学分，专业选修课 4 学分，其中必修课中《英国文学史与选读》（一）、《英国文学史与选读》（二）至少选修一门；《美国文学史与选读》（一）、《美国文学史与选读》（二）至少选修一门；多出来的专业必修学分可以算专业选修课程学分。）

学生修完辅修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同时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经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可在毕业证书中标辅修专业。

物理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物理学、天文学、大气科学双专业

一、申请资格

- 1、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对物理学、天文学、大气科学等专业有浓厚兴趣；
- 3、在读大一、大二年级本科学生，已修过或将要修《高等数学》（不少于两学期）、《线性代数》；已修课程无不及格记录，学有余力；
- 4、原则上物理学院专业课程包以内的课程不允许以自选合格制（P/NP）方式记载成绩。

二、申请方式

1、申请流程：

（1）网上申请：按照教务部要求登录校内门户，通过“信息服务——教务部业务——双专业报名”路径进行网上申请，报名表须填写完整；

（2）纸质材料：填写完成后，下载并打印《报名表》（1份），本人签字，提交至物理学院教务办。

2、提交材料：

（1）时间：**4月20日—5月8日**工作日的办公时间；

（2）地点：物理学院物理楼西 135 教务办公室。

三、审核接收

1、接收原则：根据申请人材料审核接收；

2、接收人数：**不超过 30 人**；

注：暂定物理学专业不超过 20 人，天文专业不超过 5 人，大气科学专业不超过 5 人，报名人数不足专业的名额可能会适当调剂给院内其它专业，总人数不超过 30 人。

3、结果预计 5 月 20 日左右在物理学院官网（通知公告栏目）公布，如有异议，请于公布结束日前将书面材料提交至物理学院教务办。

注：物理学院官网链接：<http://www.phy.pku.edu.cn/>

4、已被接收的同学请注意查收北大邮箱，关于后续相关事项和通知都将通过北大邮箱发送。

四、联系方式

座机：010-62751142

邮箱：jqsun@pku.edu.cn

心理与认知科学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案

心理学双专业

一、 申请条件：

凡符合学校 2026 年双专业申请条件，无不及格科目且成绩优良的学生均可报名心理学双专业。

二、 报名方式：

1. 网上填写信息：在校内门户提交双专业申请。
2. 提交材料清单：提交本人签字的纸质申请表。医学部同学还须同时提交一份盖章的成绩单。
3. 提交材料时间：4 月 20 日至 **5 月 7 日**（工作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期间将纸质材料交到王克桢楼（燕园大厦南侧）11 层 1109 心理与认知科学学院教务办公室，电话 62754723。

三、 选拔：

接收名额不超过 110 人。如报名人数超过拟接收人数，将综合考虑学业成绩及各院系报名情况审核接收。接收名单将在我院主页通知公告栏公布，网址：<http://psy.pku.edu.cn/xwzx/tzgg/index.htm>。本学期期末考试必修课有不及格科目的学生**复审时不予接收**。

四、 收费办法：

心理学双专业按照学分收费，收费标准为 100 元/学分，在每学期选课后按选课学分数交费。若中途退课，所交学费一律不退。

五、 注意事项：

1. 报名确认以提交纸质申请表为准。

2. 如主修专业学业结束时双专业学分未达到培养方案最低要求，但已达到辅修专业培养方案要求，可转为申请辅修，已缴纳的学费不予退还。
3. 报名前请到校内门户课程信息里查询具体课程介绍，了解课程内容，结合自身情况慎重考虑、理性选择。
4. 如复审通过前已获得双专业的专业必修课学分，可在补交双专业学费后申请将成绩转入双专业。拟转入课程的成绩为自选 P/NP 的不接受转入，需用专业选修课补足相应学分，且补足课程的学分累计不得超过 4 学分。

信息管理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双专业

一、培养目标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主要培养能够适应信息化与网络化发展趋势，能从事各类组织机构的数据分析、信息产品设计、信息产品开发以及信息系统建设、信息资源建设等综合性专门人才，满足数字网络信息化时代发展的人才需求。

二、培养对象及培养规模

1、培养对象：对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感兴趣和未来有志于从事相关研究的 2024 级和 2025 级本科生。

2、接受人数：20 人

三、授予学位

参照《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相关规定，满足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双专业培养方案学分要求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未达到培养方案学分要求、达到辅修学分要求可授予辅修专业证书。

四、报名及接收

1、报名资格：

- （1）主修专业成绩优良。
- （2）本专业所有课程没有不及格成绩。
- （3）没有选择其他的辅修/双专业。
- （4）获得主修专业所在院系同意。
- （5）仅限北京大学校本部学生。

2、报名办法：

(1) 申请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

(2) 网上报名：登录校内门户“信息服务——教务部业务——双专业报名”，根据系统要求填写报名信息，打印报名表。

(3) 纸质材料：填写完成后，下载并打印《报名表》（1 份）

(4) 提交报名材料：

打印《报名表》一份，需本人签字。并于 5 月 6 日交到信息管理系本科生教务办公室（南门方李邦琴楼 416 房间），对逾期未完成报名材料提交、接收后逾期未报到的不再补办任何手续。各环节不留候补名额。

3、接收及审核办法

信息管理系将对报名材料进行审查、接收。

五、收费标准

双专业课程按学分交费，在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收费标准按学校批准的标准执行，具体工作由双专业开设院系安排办理。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六、教学管理

要求完成 40 学分。必修课 32 学分，选修课 8 学分。

七、联系方式

报名地点：信息管理系本科生教务办公室（南门方李邦琴楼 416 房间）

联系电话：62751682 邓老师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一、申请报名

1. 申请资格：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先修课程：已修过“高等数学 B”（不少于两学期）、“线性代数 B”以及包含“电磁学”内容的物理课程。
- (3) 2026 年只接收 2024 级、2025 级在读本科学生。
- (4) 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 (5) 学科相近的专业不能修读，详见《北京大学辅修/双专业与主修专业相斥表》。

2. 申请办法：

- (1) 申请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按教务部通知要求在校内门户申请。
- (2) 提交材料：本学期课表（登录校内信息门户-办事大厅-个人业务-我的课表），5 月 8 日（含）前将课表页面截图（在一页显示、左上角有本人姓名）上传至北大网盘：<https://disk.pku.edu.cn/link/AA77A7ADD466944171BEEE5FA435FA3087>，课表截图文件名为：申请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双专业+学号+姓名。未按时提交材料或所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视为初审不合格。咨询电话：010-62755414。

二、审核事项

1. 计划接收≤10 人。
2. 接收原则：按照申请人已修先修课程门次和成绩审核接收。
3. 拟接收公布：5 月 18 日至 5 月 24 日在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网站 <http://eecs.pku.edu.cn/>-教务通知中公布。
4. 8 月下旬复审。结果查询：9 月初登陆个人校内信息门户，查询教务部终审结果。

三、培养方案要求

1. 详见“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双专业培养方案”。

2. 如在主修专业已修过的同名或相似课程不要在双专业课程中重复选。
3. 培养方案如有变动，以新的培养方案为准。

四、选课与缴费

1. 已被双专业接收的学生，应按规定时间选课、上课。每学期按教务部通知时间在校园缴费平台上交费。
2. 收费标准：每学分 150 元，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按照北京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2026 年 4 月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双专业

一、申请报名

1. 申请资格：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先修课程：已修过“高等数学 B”（不少于两学期）、“线性代数 B”以及包含“电磁学”内容的物理课程。
- (3) 2026 年只接收 2024 级、2025 级在校本科学生。
- (4) 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 (5) 学科相近的专业不能修读，详见《北京大学辅修/双专业与主修专业相斥表》。

2. 申请办法：

- (1) 申请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按教务部通知要求在校内门户申请。
- (2) 提交材料：本学期课表（登录校内信息门户-办事大厅-个人业务-我的课表），5 月 8 日（含）前将课表页面截图（在一页显示、左上角有本人姓名）上传至北大网盘：

<https://disk.pku.edu.cn/link/AA77A7ADD466944171BEEE5FA435FA3087>,

课表截图文件名为：申请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专业双专业+学号+姓名。未按时提交材料或所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视为初审不合格。咨询电话：010-62755414。

二、审核事项

1. 计划接收 ≤ 5 人。
2. 接收原则：按照申请人已修先修课程门次和成绩审核接收。
3. 拟接收公布：5 月 18 日至 5 月 24 日在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网站 <http://eecs.pku.edu.cn/>-教务通知中公布。
4. 8 月下旬复审。结果查询：9 月初登陆个人校内信息门户，查询教务部终审结果。

三、培养方案要求

1. 详见“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专业双专业培养方案”。

2. 如在主修专业已修过的同名或相似课程不要在双专业课程中重复选。
3. 培养方案如有变动，以新的培养方案为准。

四、选课与缴费

1. 已被双专业接收的学生，应按规定时间选课、上课。每学期按教务部通知时间在校园缴费平台上交费。
2. 收费标准：每学分 150 元，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按照北京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2026 年 4 月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一、申请报名

1. 申请资格：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先修课程：已修过“高等数学 B”（不少于两学期）和“线性代数 B”，或者已修过“数学分析”（不少于两学期）和“高等代数”。已修过“计算概论 A 或 B”，成绩 ≥ 80 分。
- (3) 2026 年只接收 2024 级、2025 级在校本科学生。
- (4) 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 (5) 学科相近的专业不能修读，详见《北京大学辅修/双专业与主修专业互斥表》。

2. 申请办法：

- (1) 申请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按教务部通知要求在校内门户申请。
- (2) 提交材料：本学期课表（登录校内信息门户-办事大厅-个人业务-我的课表），5 月 8 日（含）前将课表页面截图（在一页显示、左上角有本人姓名）上传至北大网盘：<https://disk.pku.edu.cn/link/AA77A7ADD466944171BEEE5FA435FA3087>，课表截图文件名为：申请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双专业+学号+姓名。未按时提交材料或所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视为初审不合格。咨询电话：010-62755414。

二、审核事项

1. 计划接收 ≤ 50 人。
2. 接收原则：按照申请人已修先修课程门次和成绩审核接收，数学和计算机相关课程成绩优秀者优先考虑。
3. 拟接收公布：5 月 18 日至 5 月 24 日在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网站 <http://eecs.pku.edu.cn/>-教务通知中公布。
4. 8 月下旬复审。结果查询：9 月初登陆个人校内信息门户，查询教务部终审结果。

三、培养方案要求

1. 详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双专业培养方案”。

2. 如在主修专业已修过的同名或相似课程不要在双专业课程中重复选。
3. 培养方案如有变动，以新的培养方案为准。

四、选课与缴费

1. 已被双专业接收的学生，应按规定的时间选课、上课。每学期按教务部通知时间在校园缴费平台上交费。
2. 收费标准：每学分 150 元，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按照北京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2026 年 4 月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双专业

一、申请报名

1. 申请资格：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先修课程：已修过“高等数学 B”（不少于两学期）、“线性代数 B”以及包含“电磁学”内容的物理课程。
- (3) 2026 年只接收 2024 级、2025 级在校本科学生。
- (4) 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 (5) 学科相近的专业不能修读，详见《北京大学辅修/双专业与主修专业互斥表》。

2. 申请办法：

- (1) 申请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按教务部通知要求在校内门户申请。
- (2) 提交材料：本学期课表（登录校内信息门户-办事大厅-个人业务-我的课表），5 月 8 日（含）前将课表页面截图（在一页显示、左上角有本人姓名）上传至北大网盘：<https://disk.pku.edu.cn/link/AA77A7ADD466944171BEEE5FA435FA3087>，课表截图文件名为：申请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双专业+学号+姓名。未按时提交材料或所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视为初审不合格。咨询电话：010-62755414。

二、审核事项

1. 计划接收 ≤ 5 人。
2. 接收原则：按照申请人已修先修课程和成绩审核接收。
3. 拟接收公布：5 月 18 日至 5 月 24 日在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网站 <http://eecs.pku.edu.cn/>-教务通知中公布。
4. 8 月下旬复审。结果查询：9 月初登陆个人校内信息门户，查询教务部终审结果。

三、培养方案要求

1. 详见“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双专业培养方案”。
2. 如在主修专业已修过的同名或相似课程不要在双专业课程中重复选。

3. 培养方案如有变动，以新的培养方案为准。

四、选课与缴费

1. 已被双专业接收的学生，应按规定时间选课、上课。每学期按教务部通知时间在校园缴费平台上交费。
2. 收费标准：每学分 150 元，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按照北京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2026 年 4 月

智能科学与技术双专业

一、申请报名

1. 申请资格：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先修课程：已修过“高等数学 B”（不少于两学期）和“线性代数 B”，或者已修过“数学分析”（不少于两学期）和“高等代数”。已修过“计算概论 A 或 B”，成绩 ≥ 80 分。
- (3) 2026 年只接收 2024 级、2025 级在校本科学生。
- (4) 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 (5) 学科相近的专业不能修读，详见《北京大学辅修/双专业与主修专业互斥表》。

2. 申请办法：

- (1) 申请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按教务部通知要求在校内门户申请。
- (2) 提交材料：本学期课表（登录校内信息门户-办事大厅-个人业务-我的课表），5 月 8 日（含）前将课表页面截图（在一页显示、左上角有本人姓名）上传至北大网盘：<https://disk.pku.edu.cn/link/AA77A7ADD466944171BEEE5FA435FA3087>，课表截图文件名为：申请智能科学与技术专业双专业+学号+姓名。未按时提交材料或所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视为初审不合格。咨询电话：010-62755414。

二、审核事项

1. 计划接收人数 ≤ 10 人。
2. 接收原则：按照申请人已修先修课程门次和成绩审核接收，数学和计算机相关课程成绩优秀者优先考虑。
3. 拟接收公布：5 月 18 日至 5 月 24 日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网站
<http://eecs.pku.edu.cn/>-教务通知
4. 8 月下旬复审。结果查询：9 月初登录个人校内信息门户，查询教务部终审结果。

三、培养方案要求

1. 详见“智能科学与技术专业双专业培养方案”。
2. 如在主修专业已修过的同名或相似课程不要在双专业课程中重复选。
3. 培养方案如有变动以新的培养方案为准。

四、选课与缴费

1. 已被双专业接收的学生，应按规定时间选课、上课。每学期按教务部通知时间在校园缴费平台上交费。
2. 收费标准：每学分 150 元，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按照北京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2026 年 4 月

艺术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艺术史论双专业

一、学院简介

北京大学艺术学科，植根于北大的百年人文沃土。由老校长蔡元培率先践行并确立了美育与艺术教育的中国现代高等教育学科体系，引领全国艺术专业教育和艺术史论研究的发展。历经百余年风雨，北大艺术学院已形成自身的深厚传统与鲜明特色，成为全国高校艺术研究和艺术教育的中心，并发展出自己独特的人才培养特色：理论性与实践性并重，素质教育与专业教育贯通，面向国际，引领艺术未来，追求“艺道合一”的人生境界。

学院师资人才成果显著，现有教学科研人员 82 人，教师 33 人，其中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7 人，长江学者海外讲席教授 3 人，长江学者青年项目 1 人，中组部国家高层次人才“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1 人、青年拔尖人才 1 人。学院具备雄厚的国际化师资团队，现有外籍教师 5 人。

艺术学理论学科在教育部学科评估中连续获得 A+ 等级，始终位列全国第一，入选教育部“双一流”学科建设名单。“艺术史论”及“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先后入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北京大学艺术学院在艺术史论研究的深厚根基上，引领中国计算艺术学科，满足数字艺术与智能文化产业发展的重大需求，培养面向艺术未来的高端人才。

艺术学院设置“艺术史论”双专业及辅修专业。在校内各院系学生中，从主修专业第二年开始，招收部分学有余力、对艺术感兴趣、有良好艺术素质的同学，为其提供深入的艺术研究、创作与管理的专业知识与能力培养。

二、培养要求、目标

艺术史论专业方向致力于培养在艺术理论、艺术史、艺术批评、艺术管理和艺术创作领域具备丰厚的人文素养、开阔的跨学科视野、出众的创意能力与先进的创作技术的专门人才。适应博物馆美术馆、文旅事业单位、当代艺术机构、艺

术传媒、艺术展演、文化艺术活动策划、文化产业机构及其他相关文化企事业单位的人才需求。

三、申请报名及接收事宜

1、报名资格：

- (1) 全校招收 2024 级、2025 级在校本科学生。接收人数 50 人。
- (2) 主修专业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 (3) 没有选择其他的辅修/双专业。

2、报名流程及接收事宜：

- (1) 报名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
- (2) 系统申请：登录校内门户，完整填写网上申请，下载报名表。
- (3) 材料提交：提交纸质版报名表和自我介绍（2000 字以内），至红六楼 109 室。

(4) 审核接收：学院将根据申报人成绩和申报材料审核接收，拟接收公布见艺术学院网站 <http://www.art.pku.edu.cn/>，特别说明：最终审核结果将在学校教务部审核结束后公布于校内门户 <http://portal.pku.edu.cn>（具体时间见学校通知），请务必于九月初登录查询。

3、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国内学生每学分 100 元，留学生每学分 400 元。已接收学生每学期依据教务部通知时间，登录学校财务部平台自行缴费，教务部将在缴费时间结束后删除未缴费的选课数据。若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具体通知可查看教务部网站关于双专业缴费公告。

四、学分要求

1、艺术史论专业双专业总学分：42 学分。其中：

必修课程：30 学分

选修课程：10 学分

学年报告：2 学分

2、艺术史论专业辅修总学分：30 学分，其中：

必修课程：30 学分

五、课程设置

双专业要求的总学分：42 学分。包括必修课程：30 学分,选修课程：10 学分,学年报告：2 学分。

1、必修课程： 30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4330202	艺术理论导论	2	2	秋季 1
04330218	艺术史导论	2	2	春季 1
04330201	艺术批评导论	2	2	秋季 2
04332530	文化产业导论	2	2	春季 1
04333021	美术概论	2	2	秋季 2
04330101	电影概论	2	2	秋季 1
04331570	戏剧艺术概论	2	2	春季 1
04330052	中国美术通史（上）	2	2	春季 2
04330053	中国美术通史（下）	2	2	秋季 3
04332511	西方美术通史（上）	2	2	春季 2
04330203	西方美术通史（下）	2	2	秋季 3
04330204	当代艺术与文化资源	2	2	春季 3
04330337	设计史论	2	2	秋季 2
04330208	视觉文化导论	2	2	春季 2
04330222	图像阅读专题	2	2	春季 3

2、选修课程： 10 学分（从以下课程列表中选择课）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4330005	音乐概论	2	2	秋季 1
04330209	舞蹈概论	2	2	秋季 2
04330336	计算艺术概论	2	2	春季 1
04330226	艺术博物馆学	2	2	秋季 3
04330002	艺术心理学	2	2	春季 1
04330038	中国艺术学原著导读	2	2	春季 2

04330007	西方艺术学原著导读	2	2	秋季 3
04330028	跨文化艺术传播学	2	2	春季 2
04330089	信息技术与文化产业	2	2	春季 2
04330037	创意管理学	2	2	秋季 3
04330677	艺术法	2	2	春季 3
04330205	文化经济学	2	2	春季 3
04330213	文化市场与政策	2	2	秋季 3
04330088	影视制作（电影剪辑基础）	2	2	秋季 3
04330649	影视理论与批评	2	2	春季 2
04330212	剧作法	2	2	春季 2
04333019	电影音乐	2	2	秋季 3
04332210	中国电影史	2	2	秋季 3
04330217	世界电影史	2	2	春季 2
04331791	视听语言（电影语言）	2	2	春季 2
04332270	表演理论与实践	2	2	秋季 3
04330211	影视导演	2	2	春季 3
04330207	戏曲史与戏曲美学	2	2	春季 3
04852240	视觉艺术与计算美学	2	2	秋季 3
04330338	电子音乐的历史：实验主义、电子舞曲、摇滚与先锋派	2	2	春季 2
04330347	空间设计与交互	2	2	春季 3
04330348	视觉计算与创意	2	2	秋季 3
04330393	创意设计	2	2	秋季 3
04330994	电子游戏创意与制作	2	2	春季 3
04330343	造型与色彩	2	3	春季 2
04334010	古代西亚北非神话与艺术	2	2	待定
04334017	美索不达米亚艺术与文明	2	2	待定

3、毕业论文：2 学分

双专业的学生须独立完成一篇不少于 5000 字的毕业论文，计 2 个学分（不答辩），才能获得学士学位。

说明：

1、学生主修专业培养方案与辅修或双专业培养方案中必修课程内容相近或相同时，学生应选修其他课程取得学分，重复修读内容相近或相同的课程成绩无效。若学生出现上述情况，应及时与艺术学院教务办公室联系，改修其它本科专业课程，以达到要求的总学分。

2、毕业与学位授予：参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北京大学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的《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辅修专业管理办法》及《北京大学本科生修读双专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尽事宜，或教育部及学校另有新规定，将根据需要进行修订，届时再临时通知。如有其他疑问，请咨询艺术学院教务办公室。

3、本简章最终解释权归北京大学艺术学院所有。

元培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人工智能双专业

一、基本要求

1. 申请资格：

(1) 对人工智能专业有特别兴趣的在校本科生，没有不及格课程且学有余力者；

(2) 应具备一定的数理和计算机专业基础，先修计算概论A或B；高等数学B或A，线性代数或者高等代数等课程；

(3) 与信息科学技术学院“智能科学与技术”“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专业，以及数学学院和元培学院“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不能互为双专业/辅修。

2. 申请办法：

(1) 4月20日至5月8日按学校要求在校内门户提交申请表

(2) 5月8日11:30之前打印纸质申请表一份提交至元培学院教务办公室（俄文楼109，联系电话：62751104）。

二、审核规则

1. 接收名额：0-50人

2. 审核办法：材料初审合格后，如人数超过限定人数，将通过院系复审确定接收名单，并于5月18日至5月24日在学院主页（<https://yuanpei.pku.edu.cn/>）公布拟接收结果。

三、收费办法

人工智能双专业按照学分收费，收费标准为150元/学分，在每学期选课按选课学分数交费。若中途退课，所交学费一律不退。

哲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逻辑学双专业

1. 专业历史沿革和特色

北京大学是逻辑学在中国的发源地，包括严复、胡适等校长在内的北大人对逻辑学传入中国做出了奠基性的贡献，章士钊、张申府、汪奠基、金岳霖、沈有鼎、王宪钧等几代北大哲学系教授引领并推动了现代逻辑在中国的发展，胡世华、吴允增、马希文等教授又对逻辑学与数学、语言学以及计算机科学的交叉做出了开创性的贡献，使得北大在国内逻辑学的教学与科研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北大哲学系的逻辑学本科专业成立于 1987 年，是我国最早设立的以现代逻辑为主要方向的逻辑学本科专业，现增设逻辑学双专业项目。

2. 培养目标：逻辑学双专业项目旨在培养具有哲学和逻辑学的基础知识，拥有跨学科视野的复合型人才，结合主修专业的训练，使学生能够使用逻辑学的工具从事与哲学、数学、计算机以及语言学等相关学科的交叉研究和应用。

3. 接收对象：逻辑学专业的课程需要三个教学年度完成，按学校双专业课程与主修专业课程“同质要求、同质管理”的规定，逻辑学双专业只接受大学一年级的学生申报。今年接受 2025 级在读本科学学生报名。要求申请双专业的学生已修课程没有不及格成绩且成绩优良，学有余力，思想品德好，主修专业未受到任何形式的处分，对哲学与逻辑学有浓厚兴趣。特别欢迎数学、计算机、语言学、经济学背景的同学申请。

4. 学分：双专业：41 学分 辅修 24 学分

5. 学历与学位：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授予哲学学士学位。

6. 选课要求及课程设置：

A、双专业（辅修）课程与主修课程同一课堂授课，不单独开班；

B、修读双专业的同学应在双专业前两年内完成专业必修课的学习。哲学系将于大三下（主修）第 9 周起进行选课审查。未能如期完成专业必修课的学生，将不允许继续修读双专业；

C、双专业（辅修）课程不得申请以自修方式取得学分。

D、 因重修或缓考等特殊原因申请冲突选课的情况，应根据 C 项要求及学校相关规定执行。（重修及缓考课程申请冲突选课时需提交相关课程的出勤证明）；

E、 医学部学生在校本部预科阶段学习期间，与本部学生执行同样的规则（另有特殊规定的除外）。非预科阶段学生（包括修读双专业、辅修学生）选课上限为 10 学分。选修校本部课程时要避免上课或考试时间与医学部课程冲突。如执意冲突选课，后果自行承担。

- **专业核心课程（双专业：29 学分； 辅修：18 学分，不包括：中国哲学（上）及讨论班、西方哲学（上）及讨论班、毕业论文）：**

专业必修课：2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选课学期
02330003& 02330004	哲学导论& 哲学导论讨论班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一学期
02336401	逻辑与论证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一学期
02330030	逻辑导论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二学期
02330092& 02330093	中国哲学（上）& 中国哲学（上）讨论班	3	3	不限
02330051& 02330055	西方哲学（上）& 西方哲学（上）讨论班	3	3	不限
02330132	科学哲学导论	2	2	不限
02331070	数理逻辑	4	4	2026-2027 学年- 第二学期
02331051	模态逻辑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一学期

双专业学位论文：5 学分

- 大三下选导师；
- 大四上 12 月底前提交纸版导师签字的毕业论文大纲；
- 大四下需选修课程：学位论文（02330582）
- **专业选修课程（双专业：12 学分， 辅修 6 学分）**

选修要求：

- 双专业：在 2 个模块中修满相应学分要求的课程；
- 辅修：在逻辑学模块修满 6 学分课程。

哲学模块：双专业要求 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02335100	知识论	2	2
02330340	形而上学	2	2
02330610	心灵哲学	2	2
02333391	语言哲学	2	2
02333141	当代分析哲学	3	3
02333150	分析哲学专题	2	2
02330096	中国哲学（下）	3	3
02330053	西方哲学（下）	3	3
02330142	伦理学导论	2	2
02330152	美学原理	2	2
02336180	中世纪哲学原著	2	2
02330320	当代认识论	3	3
02330620	科学社会学导论	2	2
02335110	科学与宗教	2	2
02335330	世界文明中的科学技术	2	2
02319160	生物学哲学导论	2	2
02332980	维特根斯坦哲学研究	2	2

逻辑学模块：双专业要求 8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02331031	一阶逻辑	3	3
02315051	高级模态逻辑	4	4
02315320	知识的逻辑	3	3
02331240	公理集合论	3	3
02331221/00104143	模型论	3	3
02315032	可计算理论基础	2	2
02331160	直觉主义逻辑	2	2
02331370	数学结构	3	3
02331073	数理逻辑专题	2	2
02331191	哲学逻辑专题	2	2
02331260	逻辑应用专题	2	2
02331360	数学哲学专题	2	2
02315340	社会选择理论	2	2

7. **收费标准：**根据学校相关规定要求执行。本级双专业费用为 100 元/学分，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量一次交清，网上选课网上交费。具体交费时间请于每学期开学第二周登录教务部网站首页查询，不再另行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交费的视为放弃选课（已选课程将被从选课名单中删除），后果自负。补退选时间同主修专业时间一致，学期中途退课，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8. **报名方法时间、地点：**在学校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网上报名，打印《修读双专业申请表》后，提交到哲学系教务办公室审批。
报名时间：4 月 20 日-5 月 8 日
报名地点：李兆基人文学苑 2 号楼 119 房间
9. **接收人数：**10 人
10. **接收规则：**根据成绩，思想品德及各类处分等信息做出综合评价
11. **公布网站：**www.phil.pku.edu.cn

北京大学哲学系
2026 年 3 月 31 日

哲学双专业

1. **培养目标：**通过三年的系统教育，使修读哲学双专业的学生掌握哲学的基本理论及哲学史、哲学分支学科知识，具备较高的哲学思维能力和人生价值识别能力，促使学生人生修养和综合素质的提高。
2. **接收对象：**哲学专业的必修课程需要三个教学年度完成，按学校双专业课程与主修专业课程“同质要求、同质管理”的规定，从 2019 年起哲学双专业只接受大学一年级的同学申报。今年接受 2025 级在读本科生报名。要求申请双专业的学生已修课程没有不及格成绩且成绩优良，学有余力，思想品德好，主修专业未受到任何形式的处分，对哲学有浓厚兴趣并具有一定基础。
3. **学分：**双专业：42 学分 辅修：27 学分
4. **学历与学位：**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5. **选课要求及课程设置：**
 - A、双专业（辅修）课程与主修课程同一课堂授课，不单独开班；
 - B、修读双专业的学生应在修双的前两年内完成专业必修课的学习。哲学系将于大三下（主修）第 9 周起进行修课审查。未能如期完成专业必修课的学生，将不准许继续修读双专业；
 - C、双专业（辅修）课程不得申请以自修方式取得学分；
 - D、因重修或缓考等特殊原因申请冲突选课的情况，应根据 C 项要求及学校相关规定执行。（重修及缓考课程申请冲突选课时需提交相关课程的出勤证明）；
 - E、医学部学生在校本部预科阶段学习期间，与本部学生执行同样的规则（另有特殊规定的除外）。非预科阶段学生（包括修读双专业、辅修学生）选课上限为 10 学分。选修校本部课程时要避免上课或考试时间与医学部课程冲突。如执意冲突选课，后果自行承担。
 - **专业核心课程（双专业：32 学分、辅修：27 学分）：**

专业必修课：27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	周学时	学分	选课学期
02330003& 02330004	哲学导论& 哲学导论讨论班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一学期

02330092& 02330093	中国哲学（上）& 中国哲学（上）讨论班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一学期
02330096& 02330097	中国哲学（下）& 中国哲学（下）讨论班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二学期
02330051& 02330055	西方哲学（上）& 西方哲学（上）讨论班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二学期
02330053& 02330056	西方哲学（下）& 西方哲学（下）讨论班	3	3	2027-2028 学年- 第一学期
02330160& 02330163	宗教学导论& 宗教学导论讨论班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二学期
02336401	逻辑与论证	3	3	2026-2027 学年- 第一学期
02330142	伦理学导论	2	2	不限
02330152	美学原理	2	2	不限
02330132	科学哲学导论	2	2	不限

双专业学位论文：5 学分

大三下选导师

大四上 12 月底前提交纸版导师签字的毕业论文大纲

大四下需选修课程：学位论文（02330582）

● 专业选修课程（双专业 10 学分）：

选修要求：

- (1) 在 9 个模块中选择 2 个模块，并在该模块内选修规定学分的课程；
- (2) 选择的 2 个模块中至少应包括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外国哲学 3 个模块中的任意 1 个；
- (3) 在选择的 2 个模块之外，另选修其他模块任意课程 2 学分。

类别	学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模块	4
中国哲学模块	4
外国哲学模块	4
理论哲学模块	4
逻辑学模块	4
实践哲学模块	4
美学类模块	4
宗教学模块	4
科学技术哲学模块	4

- 6. 收费标准：**根据学校相关规定要求执行。本级双专业费用为 100 元/学分，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量一次交清，网上选课网上交费。具体交费时间请于每学期开学第二周登录教务部网站主页查询，不再另行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交费的视为放弃选课（已选课程将被从选课名单中删除），后果自负。补退选时间同主修专业时间一致，学期中途退课，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 7. 报名方法时间、地点：**在学校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网上报名，打印《修读双专业申请表》，后提交到哲学系教务办公室审批。
- 报名时间：4 月 20 日—5 月 8 日
- 报名地点：李兆基人文学苑 2 号楼 119 房间
- 8. 接收人数：**50 人
- 9. 接收规则：**根据成绩，思想品德及各类处分等信息做出综合评价
- 10. 公布网站：**www.phil.pku.edu.cn

北京大学哲学系
2026 年 3 月 31 日

附件：课程目录（此目录每学期会有更新，新课可参考当期课程表备注栏标注信息）

马克思主义哲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0101	马克思主义哲学史	2	2	0	
02330450	经典著作研究专题	2	2	0	
02330350	西方马克思主义专题	2	2	0	
02311231	马克思历史哲学专题	2	2	0	
	马克思主义政治哲学	2	2	0	
02330310	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专题	2	2	0	
	马克思《1857-1858 年经济学手稿》选读	2	2	0	
02330371	马克思国家理论研究	3	3	0	
02336192	德国古典法哲学专题	3	3	0	
	马克思早期思想研究	3	3	0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研究	2	2	0	
02330500	环境哲学	2	2	0	

中国哲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5040	中国古代思想世界	2	2	0	
02330091	中国现代哲学史	2	2	0	
02333320	近现代中国哲学	2	2	0	
02333321	中国哲学专题	2	2	0	
02333281	现代中国哲学专题	2	2	0	
02333211	先秦哲学专题			0	
02333210	先秦哲学	2	2	0	
02333220	魏晋玄学	2	2	0	
02333231	宋明理学	2	2	0	
02333282	儒学哲学专题	2	2	0	
02332074	道家哲学专题	2	2	0	
02333290	易学哲学	2	2	0	
02335202	孔子与老子	2	2	0	
02335201	孟子哲学	2	2	0	
02335200	庄子哲学	2	2	16	
02335220	《四书》精读	2	2	16	
02333202	《庄子》精读	2	2	0	
02333233	《周易本义》精读	2	2	0	
02333285	儒学与中国社会	2	2	0	
02333331	现代中国的建立：制度、思潮与人物	2	2	0	
02332991	中国礼学史	2	2	0	
02333351	早期思想与古典语文	2	2	0	
02337001	古典语文学专题研讨	2	2	0	
02337002	古典语文学专题研讨 (二)	2	2	0	
02337003	古典语文学专题研讨 (三)	2	2	0	
02337004	古典语文学专题研讨 (四)	2	2	0	

外国哲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0070	现代西方哲学*	2	2	0	
02332710	近代哲学研究	2	2	0	
02332910	启蒙运动研究	2	2	0	
02333090	德国古典哲学专题	2	2	0	
02333120	俄罗斯哲学专题	2	2	0	
02336141	亚里士多德与亚里士	3	3	0	

	多德传统				
02313191	希腊化时期哲学	3	3	0	
02332971	西方古典思想（一）	3	3	0	
02332973	西方古典思想（二）	3	3	0	
02332771	西方早期近代哲学	3	3	0	
02332811	法国哲学研究	3	3	0	
02333096	德国古典哲学原著	2	2	0	
02336180	中世纪哲学原著	2	2	0	
02333373	古代西方政治思想	2	2	0	
02333070	近代欧洲哲学专题	2	2	0	
02333121	俄罗斯哲学原著选读	2	2	0	
02330342	中世纪形而上学专题	3	3	0	
02332910	启蒙哲学	2	2	0	
02313032	古希腊语经典哲学文本阅读	2	2	0	
02330643	古希腊语哲学经典阅读	2	2	0	
02313111	中世纪思想中的自由与责任	3	3	0	
02330320	当代认识论	3	3	0	
02335092	西方自由主义史	3	3	0	
02333431	民主理论	3	3	0	
02313880	种族批判哲学导论	3	3	0	
02315042	人工智能时代的人文主义	3	3	0	
02333160	现象学专题	2	2	0	
02333161	现象学导论	3	3	0	
02333150	分析哲学专题	2	2	0	
02333180	东西方哲学比较	2	2	0	
02312341	比较哲学与多元化哲学	3	3	0	
02333141	当代分析哲学	3	3	0	
02335081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	2	2	0	
02332720	现代欧陆哲学原著选读	3	3	0	
02334010	西方哲学原著导读（形而上学原理）	2	2	0	
02333130	现代法国哲学	2	2	0	
02332970	柏拉图原著选读	2	2	0	
02332930	亚里士多德原著选读（《伦理学》研究）	2	2	0	
02332972	柏拉图的《理想国》	2	2	0	
02332961	黑格尔哲学引论	2	2	0	

02336190	康德实践哲学	2	2	0	
02336191	康德哲学研究	3	3	0	
02336150	叔本华和尼采的哲学	2	2	0	
02332970	柏拉图原著选读	2	2	0	
02332930	亚里士多德原著选读 (《伦理学》研究)	2	2	0	
02332940	海德格尔的《尼采》	2	2	0	
02332950	海德格尔的《黑格尔的 精神现象学》	2	2	0	
02336201	康德《纯然理性范围内的 宗教》	3	3	0	
02335091	罗尔斯《政治自由主义》 研究	3	3	0	
02332980	维特根斯坦哲学研究	2	2	0	
02313810	笛卡尔哲学研究	3	3	0	
02332751	海德格尔哲学研究	2	2	0	

理论哲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0340	形而上学	2	2	0	
02335100	知识论	2	2	0	
02330610	心灵哲学	2	2	0	
02333390	语言哲学	3	3	0	

逻辑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1070	数理逻辑	4	4	0	
02331210	集合论	3	3	0	
02331051	模态逻辑	3	3	0	
02331031	一阶逻辑	3	3	0	
02331100	逻辑哲学	3	3	0	
02331181	逻辑史	3	3	0	

实践哲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3930	伦理学经典选读	2	2	0	
02330670	中国伦理学史专题	2	2	0	
02330660	西方伦理学史专题	2	2	0	
02333911	基督教伦理学导论	2	2	0	
02334030	应用伦理学专题	2	2	0	
02334020	环境伦理学	2	2	0	

02333371	政治哲学	2	2	0	
02333373	西方政治思想（古代）	2	2	0	
02332211	西方政治思想（中世纪）	2	2	0	
02332213	西方政治思想（现代）	2	2	0	
02332976	《理想国》	3	3	16	

美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0840	中国美学史	2	2	0	
02330800	西方美学史	2	2	0	
02330842	中国美学专题	2	2	0	
02330812	西方美学专题	2	2	0	
02333411	艺术哲学	2	2	0	

宗教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2180	宗教社会学	2	2	0	
02332541	宗教人类学	2	2	0	
02332250	中国宗教史	2	2	0	
02332210	基督教史	2	2	0	
02332020	伊斯兰教史	2	2	0	
02332013	印度佛教史	2	2	0	
02332336	中国佛教史	2	2	0	
02332160	道教史	2	2	0	

科学技术哲学模块：4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2330620	科学社会学导论	2	2	0	
02335110	科学与宗教	2	2	0	
02330501	美国环境思想	2	2	0	
02335350	博物学导论	2	2	0	
02335330	世界文明中的科学技术	2	2	0	
02319160	生物学哲学导论	2	2	0	

政府管理学院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行政管理双专业

一、基本要求

1、接收对象：

关注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未来有志于从事相关领域实务或研究工作的 2024 级和 2025 级在读本科生，降级转院（系）等随 2026 级学习的学生今年不能修读。

2、接收名额：0-20 人。

3、申请条件：

- （1）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已修课程成绩优良，学有余力者；
- （3）没有不及格课程（重修及格则视为及格）；
- （4）没有选择其他的辅修/双专业；
- （5）不接收国际关系学院本科生。

二、申请及审核

1、申请时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对逾期未申请的不补办任何手续。

2、申请方式：

（1）网上申请：登录校内门户-信息服务-教务部业务-双专业报名，根据系统要求提交双专业申请。

（2）现场提交申请材料：从系统导出并打印申请表，手写签名后于 5 月 11 日 17:00 前提交至政府管理学院教务办公室（廖凯原楼 125 办公室）。

3、审核及接收办法：

5 月 12 日至 5 月 17 日：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综合考虑申请人成绩和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接收。

5 月 18 日至 5 月 24 日：公布拟接收名单。

拟接收公布网站：政府管理学院主页 www.sg.pku.edu.cn。

三、联系方式

电话：010-62751643

邮箱：zgbk@pku.edu.cn

行政管理双专业培养方案

一、专业简介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行政管理双专业，接收对象是关注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未来有志于从事相关领域实务或研究工作的本科生。

北京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源远流长，发端于北京大学的前身——京师大学堂的仕学馆和法政科。作为中国现代行政学的发源地，北京大学在国内最早设置行政学相关课程（1902 年），最早出版行政学相关著作（1921 年），最早讲授“行政学原理”（1931 年），最早在大学中设立专门的行政学研究机构（1934 年设立行政研究室）。在漫长的历史演进中，行政管理专业伴随着国家现代化的进程不断创新，取得了辉煌的学科成绩、形成了优秀的学术传统，现已成为北京大学社会科学的重要支柱学科，并获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认定，专业整体实力在全国处于领军地位。

本专业坚持“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的本科教育方针，坚持构建“国际一流、中国特色、北大风格”的本科教育体系，面向国家需求和学科未来发展方向培养人才。坚持以学生成长为中心，构建多样化、开放探索式培养途径。加强基础、促进交叉，引导学生发现志趣、发挥潜力、自主探索和深度学习，强化学生知识体系构建和素质能力的综合培养。

本专业包括行政管理学系和公共政策学系两个教学分支机构和多个校级研究机构，拥有全职教师 19 名，其中教授 12 名、长聘副教授 1 名、副教授 3 名、助理教授 3 名，师资力量雄厚，教育经历优异，学科背景多元。本专业建有包括本科生、硕士生与博士生在内的完整培养体系，设有公共管理博士后流动站。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托雄厚的师资力量、完备的课程体系、高质量的专业课程和社会实践，着力培养具有人文关怀、独立

人格、创新精神、战略眼光、国际视野，全面掌握传统与现代行政管理基本理论与方法，具备卓越的科学研究、沟通表达、组织领导、跨文化交流与可持续发展能力，能够引领未来政府和其他公共事务领域管理潮流，具备前往世界顶级科研院所学习深造的基本条件，能够胜任政府、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企事业单位高级岗位，并能为中国式现代化作出突出贡献的卓越人才。

三、培养要求

通过学习，学生应系统掌握政治学、行政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方法；了解行政管理学的国内外理论前沿、发展动态，掌握公共部门实践的发展创新趋势；了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中国政府和公共事务治理的现实情况以及国内外社会经济发展大局。同时，具备出色的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创新性将理论知识应用于实际情境中；具备良好的社会调查研究能力，能够运用科学方法进行社会调查和数据分析；具备优秀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能够清晰、准确地表达思想和观点；具备突出的组织、策划和执行能力，能够协调各方资源，有效推动项目实施。

四、修业要求和毕业证书

学生修完双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同时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经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可在毕业证书中标注双专业。

五、授予学位

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管理学辅修学士学位。

六、课程设置

双专业要求的总学分：40 学分。包括必修课程 30 学分,选修课程 10 学分。

1、专业必修课：30 学分

【说明】

(1) 同一门课程，在主修/双专业课程中只能计入一次；若必修课在主修专业中已选，所缺学分在选修课中补齐。

(2) 若学生选修其他院系开设的同名课程，将不予承认。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3230020	政治学原理	3	3	3	一上、一下
03232580	行政学原理	3	3	0	一下
03231620	公共政策分析	3	3	3	二上

03230120	组织与管理	3	3	9	二下
03231160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3	3	0	二下
03232640	行政学研究方法	3	3	0	二下
03231130	地方政府管理	3	3	3	二下
03232530	公共经济学	3	3	0	三上
03231120	比较公共管理	3	3	0	三上
03233010	行政伦理学	3	3	0	三下

注：“政治学原理”为平行课程，选课学期有两个，允许学生自由选择任一学期上课。

2、专业选修课：10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3232300	应用统计学	3	3	10	一下
03233170	行政学说史	3	3	0	二下
03233460	非营利组织与社会创新	3	3	3	二下
03233470	风险、危机与管理	3	3	3	二下
03230450	行政领导学	3	3	0	三上
03232920	公共政策的经济学分析	3	3	0	三上
03233000	法治政府概论	3	3	21	三上
03231610	管理运筹学	3	3	6	三上
03232460	公共组织行为学	3	3	0	三上
03232510	公共组织战略管理	3	3	0	三上
03231530	财政预算与行政财务管理	3	3	3	三下
03232680	全球视野下的中国工业与 经济发展	3	3	0	三下
03233180	公务员制度	2	2	12	三下
03233370	数字政府概论	3	3	9	三下
03233380	公共政策评估	3	3	12	三下

行政管理专业辅修培养方案

一、专业简介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面向关注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未来有志于从事相关领域实务或研究工作的本科生开放，欢迎本科生同学来政府管理学院学习。

北京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源远流长，发端于北京大学的前身——京师大学堂的仕学馆和法政科。作为中国现代行政学的发源地，北京大学在国内最早设置行政学相关课程（1902 年），最早出版行政学相关著作（1921 年），最早讲授“行政学原理”（1931 年），最早在大学中设立专门的行政学研究机构（1934 年设立行政研究室）。在漫长的历史演进中，行政管理专业伴随着国家现代化的进程不断创新，取得了辉煌的学科成绩、形成了优秀的学术传统，现已成为北京大学社会科学的重要支柱学科，并获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认定，专业整体实力在全国处于领军地位。

本专业坚持“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的本科教育方针，坚持构建“国际一流、中国特色、北大风格”的本科教育体系，面向国家需求和学科未来发展方向培养人才。坚持以学生成长为中心，构建多样化、开放探索式培养途径。加强基础、促进交叉，引导学生发现志趣、发挥潜力、自主探索和深度学习，强化学生知识体系构建和素质能力的综合培养。

本专业包括行政管理学系和公共政策学系两个教学分支机构和多个校级研究机构，拥有全职教师 19 名，其中教授 12 名、长聘副教授 1 名、副教授 3 名、助理教授 3 名，师资力量雄厚，教育经历优异，学科背景多元。本专业建有包括本科生、硕士生与博士生在内的完整培养体系，设有公共管理博士后流动站。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托雄厚的师资力量、完备的课程体系、高质量的专业课程和社会实践，着力培养具有人文关怀、独立人格、创新精神、战略眼光、国际视野，全面掌握传统与现代行政管理基本理论与方法，具备卓越的科学研究、沟通表达、组织领导、跨文化交流与可持续发展能力，能够引领未来政府和其他公共事务领域管理潮流，具备前往世界顶级科研院所学习深造的基本条件，能够胜任政府、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企事业单位高级岗位，并能为中国式现代化作出突出贡献的卓越人才。

三、培养要求

通过学习，学生应系统掌握政治学、行政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方法；了解行政管理学的国内外理论前沿、发展动态，掌握公共部门实践的发展创新趋势；了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中国政府和公共事务治理的现实情况以及国内外社会经济发展大局。同时，具备出色的分析、解

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创新性将理论知识应用于实际情境中；具备良好的社会调查研究能力，能够运用科学方法进行社会调查和数据分析；具备优秀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能够清晰、准确地表达思想和观点；具备突出的组织、策划和执行能力，能够协调各方资源，有效推动项目实施。

四、修业要求

学生修完辅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同时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经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可在毕业证书中标注辅修专业。

五、课程设置

辅修专业要求的总学分：30 学分。

专业必修课：30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
03230020	政治学原理	3	3	3	一上、一下
03232580	行政学原理	3	3	0	一下
03231620	公共政策分析	3	3	3	二上
03230120	组织与管理	3	3	9	二下
03231160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3	3	0	二下
03232640	行政学研究方法	3	3	0	二下
03231130	地方政府管理	3	3	3	二下
03232530	公共经济学	3	3	0	三上
03231120	比较公共管理	3	3	0	三上
03233010	行政伦理学	3	3	0	三下

注：“政治学原理”为平行课程，选课学期有两个，允许学生自由选择任一学期上课。

中国语言文学系双专业设置及申请审核工作方案

中国语言文学双专业

一. 报名申请:

1. 报名资格:

- (1)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 一、二年级在校本科学生。
- (3) 对中文有特别兴趣且有一定基础，没有不及格课程且成绩优良。

2. 报名办法:

- (1) **报名时间:** 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
- (2) **报名材料:** 学生在个人门户中提交双专业报名申请。
- (3) **现场提交申请材料:** 从系统导出并打印申请表，手写签名后，于 5 月 8 日 17:00 前提交至中国语言文学系本科生教务办公室(人文学苑 6 号楼 122 办公室)。

二. 接收计划:

- (1) **接收人数:** 双专业: 50 人
- (2) **接收原则:** 根据申报材料审核接收
- (3) **接收查询:** 拟接收结果将于 5 月 24 日前公布，学生可登录个人校内信息门户查询。如有异议，请于 5 月 25 日之前与中国语言文学系教务办公室联系。

拟接收公布网站:

中国语言文学系主页 <https://chinese.pku.edu.cn/index.htm>。

三. 选课与缴费

- (1) 已被接收双专业的学生，应按规定时间选课、上课、缴费。若未按时缴费，选课无效。
- (2) **收费标准:** 每学分 100 元，每学期按选课学分数一次交清。中途退课或终止双专业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还。

四. 联系方式

座机：010-62751602

邮箱：shijunyan@pku.edu.cn

医学部药学院药学专业辅修培养方案

一、专业简介

北京大学药学院是国家最早建立的高等药学院校之一，其前身为北京大学中药研究所，始建于 1941 年。1943 年开始招收药学专业学生，2001 年经教育部批准，学院率先设立“药学六年制本硕连读”专业，国内唯一，六年一贯、本硕融通，以培养高层次研究型药学人才为目标，为我国药学事业培养了包括诺奖得主屠呦呦在内的一大批优秀人才。药学学科是“双一流”重点建设学科，呈现强劲的源头创新实力。药学专业被评为“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拥有“国家级示范实验教学中心”，2019 年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2021 年入选“基础学科拔尖计划 2.0 基地”。

二、培养目标

药学专业辅修的设置，旨在培养对药学学科感兴趣，希望了解或从事药学相关行业工作的跨学科人才。

根据药学院核心知识体系，药学专业辅修课程涵盖药学各主要分支学科的基础理论知识和实验技能，使学生掌握基本药学学科的研究方法和实验技术，在药学院科研、教学、应用、服务和管理等领域初步具有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培养要求

通过学习初步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熟练的实验技能和动手能力；具有知识更新和自主获取知识的能力；了解本学科领域的主要进展，具有能够鉴别、提出和解决本学科科学问题的学术潜力。

四、修业要求

学生修完辅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成绩合格；同时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经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可在毕业证书中标注辅修专业。

五、课程设置

辅修专业总学分：30.5 学分（必修课 23.5 学分，选修课 7 学分以上）

1、专业必修课（23 学分）包括：

课程号	课程名	周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替代课程(课程号)	备注
89230077	药学事业导论	2	1.5	秋季		
89230139	药事管理学	2	1	春季		
89230029	天然药物化学	3	3	秋季		
89230101	药理学	3	3	秋季	普通生物学 B (01139380) 或药理学基础 (01139001)	详见注释 1
89230047	药物化学	3	3	春季		
89230041	药剂学	3	3	春季		
89230072	药剂学实验	4	2	春季		
89230150	药物分析	2	2.5	春季		
89230134	药物分析实验	4	1	春季		
89230131	生药学	4	1.5	秋季		
89230135	药物治疗学	2	2	春季		

2、选修课(7 学分及以上)包括:

课程号	课程名	周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替代课程(课程号)	备注
89230102	有机化学实验	4	2	秋季	有机化学实验 B (01032711) 有机化学实验 (01035003)	详见注释 1
89230055	仪器分析	4	2	秋季	仪器分析 (01034390)	详见注释 1
89230036	现代生物技术理论与应用	2	1	秋季	现代生物技术导论 (01139330)	详见注释 1
89230129	药用植物学	2	1.5	春季		
89230021	生物药剂与药动	2	2	秋季		
89330018	药物毒理学	2	2	秋季		
89230038	新药药理	2	2	秋季		
89230019	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	4	2	秋季		
89230142	生物分子与生物分析技术	2	2.5	春季		

注:

1. 学生主修专业培养方案与辅修培养方案中课程内容相近或相同时, 学生应选修替代课程或其他课程取得学分, 重复修读内容相近或相同的课程成绩无效。对同名课程, 学生应按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的课程选课学习。

2. 因必修课程需要较为扎实的化学课程基础，因此建议先修：普通化学（B 及以上）、普通化学实验（B 及以上）、分析化学（B 及以上）、分析化学实验（B 及以上）、有机化学（药学院开设课程或本部课程 B 及以上）。

北京大学药学院

2026 年 4 月